

桃園市立光明國中辦理「桃園市106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輔導室(資料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7/8/3 9:18:57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106年4月18日桃教特字第10600257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教職人員，預計約165人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06年8月28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：00至12：00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蘆竹區光明國中5F視聽教室。
- 五、講師：張純吉心理師。
- 六、研習主題：認識情緒行為障礙學生、教學及輔導方式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報名。（網址 [Ghttp://www.set.edu.tw/frame.asp](http://www.set.edu.tw/frame.asp)）106學年上學期/桃園市/登錄單位(光明國中)
- 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- 九、本校提供飲水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- 十、本校不提供停車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來。
- 十一、如有疑義請洽本校特教組長鍾裕勝老師，電話：3114355分機613。